

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张雪球先生主持，应当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>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，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

《(ESG) 报告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2024年度环境、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2025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张雪球先生、吴宁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-规范运作》要求，公司对2024年12月31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。

本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薪酬发放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谈强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，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30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存量贷款置换申请融资授信额度155亿元或等值外币，新增融资授信额度150亿元或等值外币，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：银行贷款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、运营贷、并购贷等）、发行公司债、中期票据、短融（超短融）、内保外贷、海外直贷等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

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，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具体事宜、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协议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永兴股份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会议还听取了《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《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《公司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工作报告》《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》《公司安全生产2024年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9日